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控股股东珠海赛纳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思达”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赛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出具的《关于自愿不减持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持股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性质
珠海赛纳科技有限公司	410,093,916	28.9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注：赛纳科技最近十二个月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承诺具体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赛纳科技自愿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2023年10月27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纳思达股份，且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对新增股份亦遵守前述不减持的承诺。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对控股股东的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珠海赛纳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不减持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